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bile Internet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移動互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39)

- (1) 延遲刊發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
- (2) 延後董事會會議；及
- (3) 暫停買賣

本公佈乃由移動互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三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會議原定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藉以（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及其刊發。

延遲刊發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6)條，本公司須於本公司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結束後兩個月內（即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公佈。

董事會有意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由於本公司位於江西省的辦事處目前因當地政府實施的COVID-19控制措施而暫時關閉，且本公司會計人員無法於關閉期間返回辦公室編製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故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將延遲刊發。因此，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因此，預期本公司將無法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董事會知悉，延遲刊發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將構成違反上市規則第13.49(6)條。

根據目前發展及狀況，本公司目前預期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刊發。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佈，以提供有關上述事宜的最新資料。

延後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宣佈，鑑於延遲刊發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為(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而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將會延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佈，以知會股東召開董事會會議的日期。

暫停買賣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0條，倘發行人未能根據上市規則刊發定期財務資料，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通常會要求暫停買賣發行人的證券，而暫停買賣通常會持續有效，直至發行人刊發載有必要財務資料的公佈為止。因此，本公司股份將自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移動互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宏才

中國江西省，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兩位執行董事，即陳宏才先生(主席)及王雲芳先生，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蘇志明先生及王晨光先生組成。